

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

文献选读



河南人民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文献选读

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党员教育处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

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文献选读

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党员教育处编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9.25印张 474千字

1990年5月第1版 1990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 000册

ISBN 7—215—00983—1/B·37

定价:(平)4.50元 (精)7.50元

(内部发行)

编辑说明

为适应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学习党的基本知识,研究党的建设理论的需要,我们编辑了这本《马克思主义党的学说文献选读》。

这个选读本,共收入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邓小平、陈云、江泽民关于党的建设方面的代表性著作和党的重要文件 69 篇,按写作或发表的时间顺序编排。因本书篇幅所限,一部分重要文献无法全文收入,只能节选。凡收入本书的文献,均已正式出版或公开发表过。

由于缺乏经验,本书在文献选编方面一定会有不少缺点,因此,先作为试行本出版,供内部学习使用,希望同志们提出改进意见。

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党员教育处

1990年4月

目 录

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	(1)
马克思和恩格斯 共产党宣言(节选)	(8)
一、资产者和无产者	(9)
二、无产者和共产党人	(19)
四、共产党人对各种反对党派的态度	(28)
马克思 国际工人协会共同章程	(32)
马克思和恩格斯 给奥·倍倍尔、威·李卜克内西、 威·白拉克等人的通告信(节选)	(37)
恩格斯 致奥·倍倍尔(节选)	(46)
列 宁 我们的纲领	(49)
列 宁 怎么办?(我们运动中的迫切问题)(节选)	(54)
一 教条主义和“批评自由”?	(54)
(四)恩格斯论理论斗争的意义	(54)
二 群众的自发性和社会民主党的自觉性	(59)
(一)自发高潮的开始	(59)
列 宁 党章第一条	(66)
列 宁 我们党究竟应当用什么名称,才在科学上是正确 的,在政治上是能帮助启发无产阶级意识的?	(91)
列 宁 工人国家和征收党员周	(96)
列 宁 共产主义运动中的“左派”幼稚病(节选)	(100)
二 布尔什维克成功的基本条件之一	(100)

五	德国“左派”共产党人。领袖、政党、阶级、群众间的相互关系·····	(103)
列 宁	俄共第十次代表大会关于我们党内的工团主义和无政府主义倾向的决议草案初稿·····	(112)
斯大林	党·····	(117)
毛泽东	关于纠正党内的错误思想·····	(130)
	关于单纯军事观点·····	(131)
	关于极端民主化·····	(133)
	关于非组织观点·····	(134)
	关于绝对平均主义·····	(135)
	关于主观主义·····	(135)
	关于个人主义·····	(136)
	关于流氓思想·····	(138)
	关于盲动主义残余·····	(138)
毛泽东	反对自由主义·····	(141)
陈 云	论干部政策·····	(144)
毛泽东	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	(158)
	爱国主义和国际主义·····	(159)
	共产党员在民族战争中的模范作用·····	(160)
	团结全民族和反对民族中的奸细分子·····	(161)
	扩大共产党和防止奸细混入·····	(162)
	坚持统一战线和坚持党的独立性·····	(162)
	照顾全局,照顾多数及和同盟者一道工作·····	(163)
	干部政策·····	(164)
	党的纪律·····	(166)
	党的民主·····	(166)
	我们的党已经从两条战线斗争中巩固和壮大起来·····	(167)
	当前的两条战线斗争·····	(169)

学习	(170)
团结和胜利	(172)
刘少奇 党员个人利益无条件地服从党的利益	(174)
陈 云 共产党员的标准	(181)
毛泽东 《共产党人》发刊词	(188)
毛泽东 纪念白求恩	(199)
毛泽东 改造我们的学习	(201)
中共中央关于增强党性的决定(一九四一年七月一日中 共二十周年纪念日中央政治局通过)	(209)
毛泽东 整顿党的作风	(212)
毛泽东 共产党员不但要在组织上入党而且要在思想 上入党	(228)
周恩来 怎样做一个好的领导者	(232)
毛泽东 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	(237)
毛泽东 学习和时局(节选)	(242)
毛泽东 为人民服务	(248)
毛泽东 全党团结起来,为实现党的任务而斗争	(250)
陈 云 要讲真理,不要讲面子	(255)
刘少奇 论党(节选)	(262)
二 关于党章的总纲	(262)
第一,关于我们党的性质问题	(263)
第四,关于党的群众路线问题	(271)
五 关于党内的民主集中制	(284)
毛泽东 关于健全党委制	(295)
毛泽东 戒骄戒躁,警惕资产阶级糖衣炮弹的袭击	(297)
毛泽东 党委会的工作方法	(299)
刘少奇 共产党员标准的八项条件	(304)
刘少奇 为更高的共产党员的条件而斗争(节选)	(306)

三	现在应该更加提高党员的条件·····	(306)
八	为更高的共产党员的条件而斗争·····	(308)
关于增强党的团结的决议(一九五四年二月十日中国共产党第七届中央委员会第四次全体会议根据毛泽东同志的建议一致通过的决议)·····		
		(311)
邓小平	关于修改党的章程的报告(节选)·····	(316)
毛泽东	坚持艰苦奋斗,密切联系群众·····	(342)
刘少奇	党内生活的几个问题·····	(346)
毛泽东	民主集中制问题·····	(356)
周恩来	说真话,鼓真劲,办实事,收实效·····	(364)
周恩来	如何团结知识分子·····	(367)
周恩来	过好“五关”·····	(372)
周恩来	反对官僚主义·····	(377)
邓小平	完整地准确地理解毛泽东思想·····	(381)
邓小平	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坚持四项基本原则·····	(387)
邓小平	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的实现要靠组织路线来保证·····	(401)
邓小平	高级干部要带头发扬党的优良传统·····	(405)
	第一个问题 高级干部的生活待遇·····	(405)
	第二个问题 认真选拔接班人·····	(409)
	第三个问题 切实关心群众生活·····	(415)
邓小平	坚持党的领导,改善党的领导·····	(419)
关于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一九八〇年二月二十九日中国共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通过)·····		
		(426)
	一、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和思想路线·····	(427)
	二、坚持集体领导,反对个人专断·····	(428)
	三、维护党的集中统一,严格遵守党的纪律·····	(430)

四、坚持党性，根绝派性.....	(431)
五、要讲真话，言行一致.....	(433)
六、发扬党内民主，正确对待不同意见.....	(434)
七、保障党员的权利不受侵犯	(435)
八、选举要充分体现选举人的意志	(436)
九、同错误倾向和坏人坏事作斗争	(437)
十、正确对待犯错误的同志	(438)
十一、接受党和群众的监督，不准搞特权.....	(439)
十二、努力学习，做到又红又专.....	(441)
邓小平 党和国家领导制度的改革.....	(444)
陈 云 执政党的党风问题是有关党的生死存亡的问 题.....	(464)
邓小平 加强党的思想政治工作.....	(467)
陈 云 提拔培养中青年干部是当务之急.....	(473)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 的决议(节选)(一九八一年六月二十七日中国共 产党第十一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一致 通过)	(478)
毛泽东同志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	(478)
团结起来，为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而斗争	(488)
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第十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一九 八二年九月六日通过)	(496)
总纲.....	(496)
第一章 党员.....	(500)
第二章 党的组织制度.....	(504)
第三章 党的中央组织.....	(506)
第四章 党的地方组织.....	(508)
第五章 党的基层组织.....	(510)

第六章 党的干部·····	(512)
第七章 党的纪律·····	(513)
第八章 党的纪律检查机关·····	(515)
第九章 党组·····	(516)
第十章 党和共产主义青年团的关系·····	(517)
中共中央关于整党的决定(节选)(一九八三年十月十一日	
中共十二届二中全会通过)·····	(518)
(二)整党的任务·····	(518)
(三)对党员和党员领导干部的要求·····	(523)
邓小平 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525)
邓小平 一靠理想二靠纪律才能团结起来·····	(529)
邓小平 在中国共产党全国代表会议上的讲话·····	(532)
邓小平 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上的讲话·····	(538)
中共中央关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指导方针的决议	
(中国共产党第十二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	
议一九八六年九月二十八日通过)·····	(541)
一、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战略地位·····	(541)
二、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根本任务·····	(543)
三、用共同理想动员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	(545)
四、树立和发扬社会主义的道德风尚·····	(546)
五、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制、纪律的教育·····	(548)
六、普及和提高教育科学文化·····	(550)
七、马克思主义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指导作用·····	(551)
八、党组织和党员在精神文明建设中的责任·····	(553)
中国共产党章程部分条文修正案(中国共产党第十三次	
全国代表大会一九八七年十一月一日通过)·····	(555)
江泽民 在全国组织部长会议上的讲话·····	(559)
江泽民 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	

讲话.....	(567)
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和 政治协商制度的意见(一九八九年十二月三十 日)	(588)
一、加强中国共产党和各民主党派之间的合作与协 商.....	(590)
二、进一步发挥民主党派成员、无党派人士在人民代 表大会中的作用.....	(591)
三、举荐民主党派成员、无党派人士担任各级政府及 司法机关的领导职务.....	(592)
四、进一步发挥民主党派在人民政协中的作用	(594)
五、支持民主党派加强自身建设	(595)
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党同人民群众联系的决定(十三届六 中全会一九九〇年三月十二日通过)	(597)

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

(一八四七年十二月八日)

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

第一章 同 盟

第一条 同盟的目的：推翻资产阶级政权，建立无产阶级统治，消灭旧的以阶级对抗为基础的资产阶级社会和建立没有阶级、没有私有制的新社会。

第二条 盟员的条件：

- (a)生活方式和活动必须符合同盟的目的；
- (b)具有革命毅力并努力进行宣传工作；
- (c)承认共产主义；
- (d)不得参加任何反共产主义的(政治的或民族的)团体并且必须把参加某团体的情况报告有关的领导机关；
- (e)服从同盟的一切决议；
- (f)保守同盟的一切机密；

* 共产主义者同盟(1847年6月—1852年11月)是第一个建立在科学社会主义基础上的国际无产阶级革命政党，1847年6月根据马克思和恩格斯的建议在伦敦由国际性工人组织“正义者同盟”改组而成。共产主义者同盟章程于1847年6月在同盟第一届代表大会上拟定，经过同盟各支部讨论后提交第二届代表大会审议，最后于1847年12月8日通过。马克思和恩格斯参加了章程的起草工作。

(g)必须获得一致通过,才能被接收入某一支部。

盟员如果不能遵守这些条件即行开除(见第八章)。

第三条 所有盟员都一律平等,他们都是兄弟,因而有义务在一切场合下互相帮助。

第四条 盟员皆有盟内代号。

第五条 同盟的组织机构是:支部、区部、总区部、中央委员会和代表大会。

第二章 支 部

第六条 支部的组成至少三人至多二十人。

第七条 每个支部选举主席和副主席各一人。主席主持各种会议,副主席管理财务,主席缺席时由副主席代理主席职务。

第八条 接收新盟员须经支部事先同意,由支部主席和充当介绍人的盟员办理。

第九条 各地区的支部彼此不得相识或保持任何联系。

第十条 各支部均须有特别称号。

第十一条 任何一个盟员迁居时均须事先报告本支部的主席。

第三章 区 部

第十二条 区部辖有两个以上十个以下支部。

第十三条 由这些支部的主席和副主席组成区部委员会。区部委员会从委员中选出领导人。区部委员会同本区各支部和总区部保持联系。

第十四条 区部委员会是区内各支部的权力执行机关。

第十五条 各独立支部须加入已有的区部，或同其他各别的支部成立新的区部。

第四章 总区部

第十六条 本国或本省内的各区部隶属于一个总区部。

第十七条 由代表大会根据中央委员会的建议按省划分同盟各区部和指定总区部。

第十八条 总区部是本省各区部的权力执行机关。它同各该区部和中央委员会保持联系。

第十九条 新建立的区部加入邻近的总区部。

第二十条 总区部向最高权力机关——代表大会报告工作，在代表大会闭幕期间则向中央委员会报告工作。

第五章 中央委员会

第二十一条 中央委员会是全盟的权力执行机关，向代表大会报告工作。

第二十二条 中央委员会的成员不少于五人，由代表大会指定为中央委员会所在地区的区部委员会选出。

第二十三条 中央委员会同各总区部保持联系，每三个月作一次关于全盟状况的报告。

第六章 一般规定

第二十四条 支部、区部委员会以及中央委员会至少每两周开会一次。

第二十五条 区部委员会和中央委员会的委员任期为一年，连选得连任，选举者可以随时撤换之。

第二十六条 每年9月进行选举。

第二十七条 区部委员会必须根据盟的意图对各支部所进行的讨论加以领导。

如中央委员会认为某些问题的讨论具有普遍的和直接的利害关系，可以提交全盟讨论。

第二十八条 盟员至少每三个月同所属区部委员会联系一次，支部每月联系一次。

每个区部至少每两个月向总区部报告一次本地区的工作进展情况，每个总区部至少每三个月向中央委员会报告一次本地区的工作进展情况。

第二十九条 同盟各级机关必须采取必要的措施来保证同盟的安全并加强其活动，按照章程独立负责进行活动，并立即把一切通知上级机关。

第七章 代表大会

第三十条 代表大会是全盟的立法机关。关于修改章程的一切提案均经总区部转交中央委员会，再由中央委员会提交代表大会。

第三十一条 每个区部都可派遣代表。

第三十二条 盟员不超过三十人的区部派代表一名，满六十人者派两名，满九十人者派三名，以此类推。各区部可以选举不属于本地地区的盟员为自己的代表。

凡属上述情况，则各区部须赋予自己的代表以全权并给予详细的指示。

第三十三条 代表大会于每年8月举行。遇紧急情况中央委员会得召集非常代表大会。

第三十四条 每届代表大会指定本届中央委员会所在地，同时指定下届代表大会的开会地点。

第三十五条 中央委员会得出席代表大会，但无表决权。

第三十六条 代表大会于每次会议后除发指示信件外，还可以代表全党发表宣言。

第八章 反盟罪行

第三十七条 凡不遵守盟员条件者(见第二条)，视情节轻重或暂令离盟或开除出盟。

凡开除出盟者不得再接收入盟。

第三十八条 开除盟籍的问题只能由代表大会决定。

第三十九条 区部或独立支部可以暂令各别盟员离盟，但必须立即报告上级机关备案。在这种情况下代表大会同样作为最高权力机关作出决定。

第四十条 被暂令离盟的盟员重新入盟问题，须由中央委员会根据区部的提议处理。

第四十一条 反盟的罪行由区部委员会审理；区部委员会还应督促判决的执行。

第四十二条 为了盟的利益必须对被暂令离盟者、被开除盟籍者和可疑者加以监视,使他们不能为害。有关这些人的阴谋活动必须立即通知有关支部。

第九章 盟的经费

第四十三条 代表大会为每个国家规定每一盟员应缴纳的最低盟费。

第四十四条 盟费半数上缴中央委员会,半数由区部或支部留用。

第四十五条 中央委员会的经费用作下列各项支出:

- (一)联络费用和组织费用。
- (二)印发传单。
- (三)中央委员会因执行某种任务所派代表的一切费用。

第四十六条 地方委员会的经费用作下列各项支出:

- (一)联络费用。
- (二)印发传单。
- (三)在必要时派遣代表的一切费用。

第四十七条 凡支部和区部六个月不向中央委员会交盟费,中央委员会即令其暂时离盟。

第四十八条 区部委员会最迟不超过三个月向所属各支部报告收支情况。中央委员会向代表大会报告盟的经费分配情况和盟的收支情况。任何滥用盟的经费的行为都要受到最严厉的惩罚。

第四十九条 特别费用和召开代表大会的费用由特殊收入开支。